

基隆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基隆市華興國民小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資產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科目名稱	編號		
資產	1	172,887,180	100.00	負債	2	29,921,795	17.31
流動資產	11	23,666,900	13.69	流動負債	21	14,297,695	8.27
現金	1101	23,665,512	13.69	應付款項	2102	14,297,695	8.27
銀行存款	110102	23,625,512	13.67	應付代收款	210203	14,297,695	8.27
銀行存款—市庫存款	110102-1	9,226,205	5.34	應付費用	210204	0	0.00
銀行存款—保管款	110102-2	14,399,307	8.33	其他負債	28	15,624,100	9.04
零用及週轉金	110103	40,000	0.02	什項負債	2801	15,624,100	9.04
預付款項	1108	1,388	0.00	存入保證金	280104	103,000	0.06
預付費用	110804	1,388	0.00	應付代管資產	280107	15,521,100	8.98
預付費用—非預算類	110804-2	1,388	0.00	淨資產	3	142,965,385	82.69
固定資產	14	133,699,180	77.33	淨資產	31	142,965,385	82.69
土地	1401	24,201,111	14.00	淨資產	3101	142,965,385	82.69
土地	140101	24,201,111	14.00	累積餘額	310101	140,669,383	81.36
土地改良物	1402	415,325	0.24	本期賸餘	310102	2,296,002	1.33
土地改良物	140201	1,552,556	0.90	合計：		172,887,180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40202	-1,137,231	-0.66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192,00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192,000

保證品

192,000

應付保證品

192,000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二十九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保證品(應付保證品)係基隆市政府所屬學校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公開標租案履約保證金定存單192,000元。

基隆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基隆市華興國民小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資產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科目名稱	編號		
房屋建築及設備	1404	101,341,504	58.62				
房屋建築及設備	140401	130,780,888	75.65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40402	-29,439,384	-17.03				
機械及設備	1405	3,542,691	2.05				
機械及設備	140501	7,625,593	4.41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40502	-4,082,902	-2.3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6	162,486	0.0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601	653,661	0.38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602	-491,175	-0.28				
雜項設備	1407	4,036,063	2.33				
雜項設備	140701	11,959,444	6.92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40702	-7,923,381	-4.58				
其他資產	18	15,521,100	8.98				
什項資產	1801	15,521,100	8.98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192,00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192,000

保證品

192,000

應付保證品

192,000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二十九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保證品(應付保證品)係基隆市政府所屬學校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公開標租案履約保證金定存單192,000元。

基隆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基隆市華興國民小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資產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科目名稱	編號		
代管資產	180106	15,521,100	8.98				
代管資產—土地	180106-1	15,521,100	8.98				
合計：		172,887,180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192,00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192,000

保證品

192,000

應付保證品

192,000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二十九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保證品(應付保證品)係基隆市政府所屬學校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公開標租案履約保證金定存單192,000元。